附件4

**中南大学2018年硕士研究生新生学费标准及奖助学金政策**

国家规定所有纳入招生计划的硕士研究生都要缴纳学费。根据《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教育厅关于加强我省研究生收费管理的通知》（湘发改价费[2018]99号）以及国家有关研究生奖助政策。并结合本校实际，我校2018年硕士研究生新生学费标准及奖助学金政策如下：

1．研究生奖助学金包括：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拔尖博士生校长奖学金、研究生助学金、校级奖励金等。研究生奖助学金经费来源包括国家财政拨款、学校统筹经费、导师科研经费支出以及社会企事业单位捐赠的专项经费等。

2．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拔尖博士生校长奖学金、研究生助学金奖励资助对象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且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全日制非定向就业研究生。校级奖励金资助对象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且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非定向就业研究生。 “强军计划”和“少数民族骨干人才计划”享受研究生助学金，在制定研究生学业奖学金配套文件时，对“强军计划”和“骨干计划”研究生予以倾斜。

3．研究生可同时申报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拔尖博士生校长奖学金和各项校级奖励金，但不能同时获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和各项校级奖励金。

4．非全日制研究生不享受研究生国家奖学金、研究生国家助学金、学校助学金、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等。是否享受导师奖学金及各类校级奖励金学生奖，将由导师及二级单位根据非全日制研究生所选择的具体学习方式（如是否全脱产）及在校表现与业绩等具体情况确定，其中校级奖励金学生奖还需经研究生院审定。

5．研究生学业奖学金按学年进行动态评定。一年级新生学业奖学金分2个等级标准：推免生每生每年1万元，非推免生每生每年0.8万元；新生进校后第二、三学年将根据学习、科研等情况重新评定学业奖学金。高年级分3个等级标准，一等奖每生每年1.2万元，二等奖每生每年0.8万元，三等奖每生每年0.5万元。具体设置等级及奖励标准见下表。

　  **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设置等级及标准**

|  |  |  |  |
| --- | --- | --- | --- |
| 培养类别 | 等级 | 获奖比例 | 奖励标准（万元） |
| 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 新生 | 推免生 |   | 1.0 |
| 非推免生 |  | 0.8 |
| 高年级 | 一等 | 30% | 1.2 |
| 二等 | 60% | 0.8 |
| 三等 | 10% | 0.5 |

6、全日制全脱产研究生（人事档案和工资关系转入学校、含“强军计划”、“骨干计划”考生）可享受研究生国家助学金：推免生为8000元/生.年；非推免生为6000元/生.年。

7、获得奖学金的新生须按录取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先缴纳学费，入学后学校根据录取时确定的奖学金等级发放奖学金，但人事档案、工资关系未按时转入我校的新生，将被取消奖、助学金。

8、2018年全日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收费标准如下：

**2018年全日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收费标准（单位：元/人.年）**

|  |  |  |
| --- | --- | --- |
| **类 别** | **学费** | **学制** |
| **全日制学术型专业** | 8000 | 3年 |
| **非全日制学术型专业****全日制专业学位专业****和非全日制专业学位专业****（按括号内专业代码对应）** | 哲学类（01） | 8000 | 3年 |
| 经济类（02） | 14000 | 3年 |
| 法学类（03） | 10000 | 3年 |
| 教育类（04） | 10000 | 3年 |
| 文学类（05） | 13000 | 3年 |
| 理学类（07） | 8000 | 3年 |
| 工学类（08） | 12000 | 3年 |
| 医学类（10） | 10000 | 3年 |
| 管理学类（12）（不含MBA） | 14000 | 3年 |
| 艺术学类（13） | 9000 | 3年 |
| 工商管理硕士(MBA)(不含深圳研究院) | 20000 | 3年 |
| 工商管理硕士(MBA)(深圳研究院) | 30000 | 3年 |
| **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EMBA）** | 不超过20万（3年共26万） | 3年 |

9.与美国加州大学旧金山分校联合举办的护理学硕士项目，学费标准在上报湖南省政府部门审批中，暂按4.5万元/生、年的标准收取，待获得湖南省政府部门批复后按照多退少补原则进行结算。